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发〔2020〕15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 市政府相关领导同志部分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、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因市政府领导人事变动，经研究并报经市委同意，现将市政府相关领导同志部分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叶明华同志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，兼管财政、国有资产、审计、人民武装方面工作。分管财政局、审计局、国资办。

曹俊同志负责现代农业产业园、民政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双拥、扶贫方面工作，分管民政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、供销总社、

现代农业科技产业园指挥部。协管农业农村工作。联系残联、老促会、驻溧部队。

翟胜丞同志负责农业农村、金融保险方面工作，协调四大经济专项考核方面工作。分管农业农村局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。协管教育、现代农业产业园工作。

赵明同志负责政府办公室、机关事务管理、物价、服务业、投融资方面工作，协调四大试点日常运行方面工作。分管政府办公室、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平陵集团。协管国有资产管理、自然资源、行政审批、公共资源交易、税务、生命康原、苏皖合作示范区、金融保险、四大经济专项考核方面工作。联系溧阳烟草专卖局、盐业公司、人民银行溧阳支行、金融保险机构驻溧分支机构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7月9日 印发
